



中国小说学会 主编

王蒙研究资料

下

宋炳辉 张毅 编

天津人民出版社

王蒙研究资料

下

宋炳辉 张毅 编

天津人民出版社

目 录

只要能用得上的,我都不拒绝(访谈) 王 蒙 宋炳辉(1)

第一辑 王蒙创作谈

关于《组织部新来的青年人》	王 蒙(21)
关于“意识流”的通信	王 蒙(27)
当你拿起笔.....	王 蒙(32)
关于《春之声》的通信	王 蒙(60)
我在寻找什么?	
——《王蒙小说报告文学选》自序	王 蒙(66)
论“费厄泼赖”应该实行	王 蒙(74)
在探索的道路上	王 蒙(79)
倾听着生活的声息	王 蒙(92)
一个值得探讨的问题	
——谈我国作家的非学者化.....	王 蒙(107)
关于短篇小说的创作.....	王 蒙(115)
漫话文学创作特性探讨中的一些思想方法问题.....	王 蒙(136)
我看微型小说(二则).....	王 蒙(152)
文学:失却轰动效应以后	王 蒙(155)
苏联文学的光明梦.....	王 蒙(163)

人文精神问题偶感	王蒙(174)
文学的歧义	王蒙(186)
语言的功能与陷阱	王蒙(201)
中国传统诗词的感悟	王蒙 叶嘉莹(223)
政治家的文学与文学家的政治 ——在国防大学的演讲	王蒙(246)
真相及其叙述 ——在《王蒙自传》学术研讨会闭幕式上的致辞	王蒙(254)

第二辑 王蒙研究论文选

关于《组织部新来的青年人》的讨论	王蒙(261)
评《组织部新来的青年人》	李希凡(282)
读《青春万岁》	萧殷(293)
达到的和没有达到的	秦兆阳(297)
谈刘世吾性格及其他	唐擎(304)
关于创作的通信：致王蒙	李子云(316)
给王蒙同志的信	严文井(328)
发掘人物的内心世界 ——王蒙新作《蝴蝶》读后	陈骏涛(331)
探寻者的心踪 ——评王蒙近年来的创作	何西来(336)
扎根在现实的土壤上 ——读小说《相见时难》	程德培(358)
读王蒙的《杂色》	高行健(363)
王蒙小说思想漫评	吴亮(369)
挚爱到冷峻的精神审判 ——评王蒙的《活动变人形》	刘再复(379)

宽容背后的激情

——论王蒙创作的自我超越 宋炳辉(389)

苦涩的画卷

——评王蒙的《新大陆人》系列小说 曾镇南(401)

语言缝隙造就的叙事

——《致爱丽丝》、《来劲》试析 孟 悅(413)

中国作家对苏维埃国家的印象

——评王蒙《访苏心潮》 [苏]谢·托洛普采夫著(426)

《活动变人形》读后感 金克木(431)

语言的戏弄与语言的异化 南 帆(438)

王蒙文学批评之批评 白 烨(445)

关于乌托邦语言的一点随想

——致郜元宝：谈王蒙小说的特色 陈思和(456)

阅读与想象

——致陈思和：再谈王蒙小说的语言与抒情 郜元宝(475)

王蒙的散文 贺兴安(493)

读王蒙的《海的梦》 [日]近藤直子(506)

关于王蒙的《蝴蝶》 [日]相浦果(512)

“外来者”的故事：原型的延续与变异

——重读《组织部新来的青年人》 洪子诚(526)

作为批评家的王蒙 顾 骊(535)

王蒙：从纯粹到杂色 孙 郁(540)

论王蒙的“狂欢体”写作 陶东风(554)

关于王蒙的八个问题 王 千(558)

《恋爱的季节》眉批四则 李书磊(587)

追忆逝水年华

——王蒙“季节”系列长篇小说论 张志忠(593)

《狂欢的季节》读后感 张光年(608)

革命、浪漫与凡俗	南帆	(612)
胜过现实的写作		
——试论王蒙的创作与现实的关系	陈晓明	(631)
作为中国当代小说艺术的“探险家”的王蒙	童庆炳	(642)
略谈王蒙的诗	叶嘉莹	(657)
论王蒙的寓言小说	严家炎	(667)
论王蒙的文化心态及其传统认同	郭宝亮	(682)
知中国人之“心”	李敬泽	(700)
对人心世界的警觉		
——《尴尬风流》及其叙事伦理	谢有顺	(705)
《组织部来了个年轻人》研究 50 年述评	温奉桥	(714)
以写作反抗“幻灭”与虚无		
——有感于《王蒙自传》	董之林	(726)
当蝴蝶飞舞时		
——王蒙创作的几个阶段与方面	郜元宝	(739)

第三辑 王蒙研究资料索引

一、论文索引	(795)
二、著作、论文集索引	(885)

第四辑 王蒙创作系年 /889

编后记	宋炳辉(969)
-----	----------

王蒙的散文

贺兴安

一个谜底

那时候，我总是从远处瞧着他。大概自觉我的身份和处境，我得保持一定的距离。之后，我们有了接触的机会。一次，为编选他一本散文集，王安谈到他的丰富和复杂。他说，王蒙雅起来可以雅致至极，俗起来可以叫你瞠目喷饭。尽管散文较之其他体裁，更能见出作家的自我叙写自我抒发，文学毕竟是作家现实生活之外的精神天地。王蒙构成一种现象，王蒙引来新闻，王蒙构筑一种特殊的文本，成了当今文化人难解与待解之谜。

我们第一次面谈是一个夏天的下午，在他家里。他穿着短裤，赤脚伸进普通的布鞋里，随意而不失分寸。当你言谈诉说的时候，他经常是点头，频频说“是”。那意思是别详细往下说了，你的全部材料和观点都在我的视野之内。一旦你翻出新的事情，他也会愣住，甚至摇摇头，那意思是“还有那样的事儿”？对于他的灵活，早已众口皆碑了。我的印象，当人们说他灵活的时候，他实际比你估计的灵活还要灵活。然而，他坚定起来可以是铁一样的坚定。他那特殊的文风，在言谈之中，屡见端倪。从年龄辈份上讲，我们属于一个层次，但默算起来，可以毫不夸张地说，当笔者等人在 50 年代为争当准青年布尔什维克而奋斗的时候，他 40 年代就已经是一个真正的少年布尔什维克了。此人过于早熟而且早慧。

从他 1948 年年仅 19 岁写的《春天的心》，他的散文经历了 45 年。在这个跨度里，呈现出多变化、多色调、多体式。从歌颂春天、歌颂光明的赤子般的清纯，到正视现实的严峻，到历尽沧桑的浑沌，目睹荒诞的反讽与戏谑，他把抒情诗、顺口溜、政论文、大俗话以及文绉绉的学生腔，都分别调动和启用了。你读一读“一进入九月份，国庆的准备工作已经使许多年轻人睡不着觉了，应该抬着怎样的图表和模型去向祖国汇报呢？应该穿哪一件毛衣，哪一条裙子来表达我们新中国的新一代的幸福和欢欣呢？……多多多多拉多拉，咳，我们尽情地跳跃在五星红旗下面”^①，看看他在衣阿华国庆招待会写的“在那个酒会上，播放着《小河淌水》和《步步高》，祖国呀，你不是仍然与我们同在吗”^②？即使读到他看见德国城市遍布中国饭馆发出的埋怨与激励之词：“巨大的与历史悠久的祖国呵，难道你除了宫爆鸡丁和糖醋鱼片以外，就做不出更先进、更像样的技术成就吗？你当年拿出指南针、火药、印刷术时候的进取精神到哪里去了呢？”^③你不是感受到他那火辣辣的爱国之心吗？还有，他的一些访苏访美的散文，都可以体察到他热爱音乐热爱自然热爱生活的清纯的弦，清纯的心。

他的《我的喝酒》就是另外一种笔调。它绝妙地状写了他在新疆“文化大革命”时期、在荒诞无聊的现实面前的无为与无聊：“是的，那岁月的最大痛苦是穷极无聊，是死一样活着和活着死去。死去你的心，创造之心，思考之心，报国之心；死去你的情，任何激情都是可疑的或者有罪的；死去你的回忆——过去的一切为黑洞、惨不忍睹；死去你的想象——任何想象似乎都只能带来危险和痛苦。”于是，去花钱买醉，小醉之后，骑着单车“见一株大树，便弃车

① 王蒙《国庆的礼花》，《王蒙文集》（第 9 卷），华艺出版社 1993 年版。

② 王蒙《别衣阿华》，《王蒙文集》（第 9 卷），华艺出版社 1993 年版。

③ 王蒙《浮光掠影记西德》，《王蒙文集》（第 9 卷），华艺出版社 1993 年版。

扶树而俯身笑个不住”，沿路警惕出车祸，“等到回家，我把车一扔，又是笑又是叫”这是一种混沌，糅杂着悲与喜、哭与笑，有为与无为、理智与不理智以及激奋颓废兼而有之的混沌，等到他应约撰写《文人与酒》^①，念一念那唱词般的文体：“说的是，自古文人爱美酒，酒中自有诗千首。文万言，诗千首，且从茅台唱起头”，念一念“遍饮世界名酒，反添几许乡愁，中国人喜的是中国的味儿啊，故国万里梦中游。且尽杯中物，客居双泪流”，此时，他倒是十分理智了，然而，在这种调侃与放松中，你不是也感到一丝苦涩么？

当今文学中，或者还可以上溯到“五四”之后的新文学中，像王蒙这样呈现如此复杂多变的散文风格，形成王蒙所特有的“杂色”，虽然难说绝无仅有，却实属极为罕见。这里，固然与他追求的“散文就是渴望自由。自由的表达，自由的形式，自由的来来去去”有关，与他立志“让那些评论者永远瞠乎其后”的狡黠有关，我以为，较为根本的，得追寻他这个特殊存在。进入 20 世纪下半叶的中国历史的罕见剧变，从纵横两个方面向他投射一束束光柱，王蒙对此既无法逃脱，又加以承受和熔铸。当外界投影扑向他的心田的时候，王蒙的文学素质的多样性多方性，一起来加以响应，而且找到了现实的归宿。或者说，就作家身世经历的变化而言，其沉浮起落的戏剧性反差性，很难找到一位出其右者。他是河北南皮人，能讲一口沧州话，幼年又在古城北京受过良好的文化教育；他不满 14 岁加入中国共产党，又在 1957 年被“扩大化”成“右派”；50 年代一跃而为文坛新星，毛泽东谈及《组织部新来的青年人》，还说“王蒙反官僚主义我就支持”、“王蒙有文才，”打出清样的《青春万岁》压了二十多年才得以问世；他长期下放新疆睡地窝子手持坎土镘，后来当上了文化部长；从刚回北京在一间九平方米的小屋里“赤膊上阵”、穿“短裤衩写作”，到后来剪彩在协议书上签字陪外国代表

^① 王蒙《文人与酒》，吴祖先编《解忧集》，中外文化出版公司 1988 年版。

团长向人民英雄纪念碑献花圈，到终于又复归为一名作家，读者诸君，你对仅仅如此简单的列举，有什么感觉呢？

王蒙很得意他一篇小说取名“蝴蝶”，他觉得作为一个作家自己就像一个大蝴蝶。在我们试着找寻他的谜底的时候，可以引用他如下的表白：“年轻的时候我觉得世界正在足够地美好着，但是生活短暂得叫人揪心，只有语言的世界才能比现实世界更长久地保留下去，”于是，他老是不断地写，“为了心灵的自由驰骋，为了把哭、笑、痛苦、嘲笑、思索、爱情、平静、宽恕和自信写它个淋漓尽致”^①。就这样，他也用散文形式，作着自由的、恣纵多方的抒写。

约定与反约定

郁达夫在《中国新文学大系·散文二集》导言里谈道“现代的散文”，认为它的“最大特征，是每一个作家的每篇散文里所表现的个性”，“个性”的张扬，实际上也就是“主体性”的张扬。他接着说，“从前的人，是为君而存在，为道而存在，为父母而存在的，现在的人才晓得为自我而存在了。”在论及散文的“现代性”的诸多言论里，这是中肯之见。当然，作家的个性和主体的张扬，可以表现为写实的，更多向客体倾斜，也可以表现奇想的，更多向主体倾斜。不过，自从鲁迅的《野草》以及许地山、王统照、徐志摩等人的冥想之作一度使散文的园地显得奇丽多样，中国现代散文过多过长行进在写实的路上，在审美把握上约定之风太盛，反约定的追求太少太弱。

人们与自然、与日月山川相处，经过感情的外射，常常将某些景物定型化，约定俗成化。江河湖成为艺术的普遍载体，松竹梅又成为中华民族约定的岁寒三友。名家名作对某个景物的吟唱，又

^① 王蒙《蝴蝶为什么得意》，《我的喝酒》，成都出版社 1993 年版。

约束着后来人。在散文的体式、手法乃至结构设色拼合上，人们又相约或不约而成规，逐渐形成一定模式。较多情况下，艺术家是在约定中，在普遍认同中，追求自己的创新。

王蒙喜欢雨，对雨的感受很细。他写过春雨、秋雨，也写过暴雨、雷雨，写过北京夏日的大雨，新疆草原的雹雨。他觉得“小雨声使我感觉温柔静穆和平，而又缠绵弥漫无尽。中雨声使我感到活泼跳荡滋润，似乎这声音能带来某种新的转机，新的希望。大雨声使我壮怀激烈，威严和恐怖呼唤着豪情”^①。如果这只是深化和扩大，他还在散文中求一种新异、一种独创、一种反约定。本来，神女峰只有一个，但是，王蒙在《三峡》里说：“我觉得无山不是神女峰，无云不是巫山云，无人不是‘楚王’‘宋玉’的隔代之交，”他看见一山凸在岸边，山顶在云里，山脚在江里，于是，“我说：‘这就是神女峰！’同行的都说不是。但我坚持就是，这就是我心目中的巫山神女，把面孔隐藏在雪白的纱巾里，你看不到她的真面目，她却含笑顾盼着你。江水在她身上激起的朵朵水花，说不定正是她激扬起来，向你表达她的情意。”他有一篇文章，就叫《海的颜色》，充满了对“蓝色的海”的挑战与颠覆。他看到的大连秦皇岛北戴河烟台的海是“草绿色”的，阴雨天是“灰蒙蒙”的，浅海处是“黄褐色”，遇到大风浪，便成了“红褐色”，像是“麦乳精刚被沸水冲过”；渤海的颜色“令人觉得温暖，亲切，随和；叫做‘好说好说’”；西沙群岛的海是“湛蓝色”，“颜色神秘、深邃、伟大而又寂静”；意大利蒙德罗区的海是“纯净的蓝”、“少年人的天蓝如玉，令人爱不释手”；摩纳哥的海天蓝得深一些。这些海的浪花呢，“又都那么白，白得叫人心碎”。你会觉得这些对海的颜色的形容、比喻和通感，是对浮泛者、浅尝者的反驳，是“杂多与统一”的哲理显示，你还会引起其他种种人生遐想。

^① 王蒙《在声音的世界里》，《王蒙文集》（第9卷），华艺出版社1993年版。

苏东坡写过长江，科伦写过莱蒙湖，雪莱写过西风，普希金、莱蒙托夫、高尔基写过大海，茅盾礼赞过白杨，这些自然景物都因他们的状写或其他因素，赋予了某种稳定的、后人相约而用的美学内涵，比如力量、美丽、博大、摧枯拉朽、正直挺拔，等等。然而，在一个并非平静的时代里，在充满悖论的沧桑世事里，或者，因为作家主体和个性的需要，艺术家也不必固守这些规范。如果说关汉卿在《窦娥冤》里都敢于写六月雪，敢于对天与地发出责难，那么，今天的读者更是欢迎那种翻新的、反约定的、独出机杼的艺术创造。王蒙在散文集《我的喝酒》的代序《海》一文里，逐段对“海”发出了质问：海是渺茫的么？海是狡猾的么？海是庸俗肤浅的么？海是愁苦的么？海是洋洋得意的么？海是软弱的么？作者一一为这些问语列出了证明。到了倒数第二段，他又发出了一连串的问题：

海是伟大的么？伟大是骗人的么？海是残酷的么？残酷是无心的么？海是主体？海是载体？海已经老了？海已经死了？海已经不适合鱼的生存？海水应该淡化？海应该被填成陆地？

这些耳目一新、发人深省的表述，只要是稍有经验和阅历的人，都会通过这些能指达到丰富的所指，你会借此得到充实。作者在最后一段作答，写道：“都是的。微风吹来，海水漫上沙滩，它这样说。你听见了吗？”

在散文的体式和写法上，作者还有很多创新。《落叶》是童话式的，《飞沫》里有的近乎荒诞派小小说，收入他的散文卷的《题〈青春〉微型纪实文学青春奖》，只有三句话，并排加以排列：“世相便是好文章，纪实便是好方法，短小就是好技巧。”这种格言式的、堪称世间最短的散文，有何不可呢？他写在衣阿华的《清晨的跑》，写自己下电梯、出门、过公路、进公园，都很本分，忽然，这位跑者的主体

意识突出了，这么写：“也许身子也没有前进，却只见晨风迎面吹来，枫林从身边走过，草坪变幻着图形，蓝天也在舒展身躯，清新的空气沐浴着肺腑，荡摇的地面热烈而又多情”，“我绕着剧场跑，剧场飞速地旋转着它那巨大的身躯，用它的不同的侧面鼓励着我加油。”这种散文中罕见、借用影视镜头的推拉摇闪的写作手法，有何不可呢？

“心”与非“心”

开放改革以来的最大经验体验，或者叫思维成果，拿文学来说，那就是，当我们对一个问题的认识，因为先贤哲人的智慧之光的照耀，因为有名家名作做坚强和巨大的后盾，我们自以为可以封住口，可以作盖棺论定式的全称判断，结果发现，那不过是一个有条件的、局部的、相对的现象，“柳暗花明又一村”又在前面远远地向我们招手。实际上，这就是我们常说的发展的无止境，突破的无止境，真理的无穷极无止境。

文学上的许多现象和争论都作出了这种说明。我们回顾自己的思维历程，一个真切的感受就是需要不断地更新自己解放自己，许许多多明智之士都有这种自我反省。

在本文前面引用的那篇文章中，郁达夫还说到这一点：“我以为一篇散文的最重要的内容，第一要寻这‘散文的心’；照中国旧式的说法，就是一篇的作意，在外国修辞学里，或称做主题(Subject)或叫它要旨(Theme)的，大约就是这‘散文的心’了。”这散文的“心”，也就是我们过去常说的主题思想。作者从执笔的起意到作品的完成，往往要贯穿一个思想。读者从文本的开始到结尾，也要体味和抓住这个思想。

大多数散文都灌注了这个“心”。王蒙的散文，写回忆写访问，写新疆生活写西沙之行写国外见闻，写伊犁民歌苏联歌曲贝多芬

交响乐，写“轻松”“无为”“逍遙”“不设防”“安详”等心境，写开放改革的新貌，写“左”倾顽症和其他种种弊端，都有鲜明的爱憎，在一个主旨的表达中注入了自己细致的观察和独到的见识。但是，如果我们注意散文从古典到现代的发展，其表现方式之一（或者叫探索和试验的一个途径）就是对“心”的变异，对“心”的不以为然，或者说，不去自觉地明确地去追求表述那个“心”。实际上，我们大中小学语文教学中以找到“中心思想”而后快的做法，在有些情况下行不通。理论的认定和方法的确立又一次在丰富的实践面前捉襟见肘。从时代发展和读者接受来看，人们有时不顾作家作品作出那种控制阅读、导游讲解式乃至耳提面命式的表述，他们宁愿作家带领他们去看一段风景，看一段人情，至于其中的蕴藏，各人都可以发掘。本世纪以来，一些国家的散文家的实践，如德国的博托·施特劳斯和布龙克，以及用绘画画面代替叙述、用意象联缀代替情节链条的反传统写法都可看出这种势头和努力。

有的时候，一个作家的观察感受乃至骤然命笔，并不是百分之百地控制在理性把握之下。繁杂图像应接不暇，感性摄取和情绪激动有余，逻辑思维或者跟不上来，或者无需作出那种有序的而又往往兴味索然的分类、剥离和抽象，一旦这种生活和意识的流动付诸笔端，一般散文常有的那个“心”，便不复存在了。王蒙写海南岛的《天涯海角》，写到在那里搞旅游牵来的骆驼和马，写到贝壳草帽等各种商品和椰子啜饮者收费戴红箍者，接下是：“高跟软底，齿白口红，快门咔嚓、闪光倏灭，杭亢（香港）马榜（澳门），贵客盈岸，当地回女，倒卖私表，瓜籽食仁而落皮，椰壳漂海而沉浮如人头，于戏，天涯成闹市，海角挤游人，浪花应有价，巨石亦商品……”堆砌如此繁杂而有趣的景象，是歌颂还是暴露？是赞扬开放还是反对走私批评污染？是义正辞严直面人生还是揶揄反讽嘲谑人生？可以说都有，任你体会和选择。这些，就不是古典散文一般散文那种单纯的“心”所能条贯和统驭的了。

王蒙写过几篇有关“冬天”的散文，笔调都很优雅。像《冬之丢失》，写他在广西的冬日见闻，写南宁的参观访问，写那种“失去了冬意的冬天”，那种“我迷路了我走失了，我不知不觉之间把冬天给弄丢了，笔底下走出来的不是冬天，而是春天”的冬天，他的歌颂祖国欣欣向荣的激越之情，是主旨明确感人肺腑的。他的《清明的心弦》，呼唤你初冬“到郊外、到公园、到田野去吧”，也让你感到十分温暖。^①就有些不同了。《初冬》同一般性的借景抒情、感时伤世、季节象征的散文不同，是多色调、多旋律的，是有思绪飘忽而无主旨统帅的。作品的第一句“当湖面上结起最初薄冰，你温柔的，可是悸然心动”？就撩拨你，写道“当夏去秋来冬来的时候，你说不清你是在告别还是在等待”，你感到怅然若得又怅然若失，写到火炉那“不可捉摸的躲闪”的火焰，忽然插入“你可以干一杯因为涨价而显得更加神异或者因为不涨价而显得友善的酒，让火的闪耀发生在你的身体里”、“你怀念远方的朋友和亲人，你奇怪，为什么愈是想念的人你愈少与他们联系”，如此等等，你可以就此文的条件和背景作些考察，也可以仅就文本本身作出体味和鉴赏。一个人的精神生活并非一天 24 小时，都生活在那要条分缕析的思想形态里，写作和欣赏一样，拿一首歌打个比方，你走在乡间小路上，可以观察“牧童”，可以观察“老牛”，也不妨“任思绪在晚风中飘荡”。

所谓非“心”，并非是无思想、无倾向式所谓零度感情，它是艺术掌握的一种方式，就像音乐中还存在一种纯音乐无标题音乐一样。拿艺术掌握来说，绘画是最能表达事物形体的，音乐是最无力表达任何事情的，文学具有宏观把握和微观分析的最大优势。在今天看来，人们却需要史诗般的文学，也需要绘画式的文学音乐式的文学，需要给理性与非理性、真实与荒诞开辟广大精神天地的文学。王蒙的《飞沫》集结了五篇这类性质的散文，其中第三篇兹录

^① 王蒙《我的喝酒》，成都出版社 1993 年版。

如下：

我早就想写一部长篇小说。第一页，描写大海，描写狂风，黑浪颠簸着白帆，神妖在海上大笑，暴雨发表论述，一只小蝴蝶栖息在浪花上，排炮轰鸣，九个太阳此起彼落，马蹄踏破酒席，碰杯时的微笑顷刻成为浮雕，乐队指挥摘下白手套投向一只大象，和尚的光头上长出了嫩芽……

酝酿着序，始终没有动笔。

没有动笔，又动了笔。作者列出了这个长篇的一连串意象，有的真实，有的怪诞。如果有人想一清二楚地分析这篇散文的“心”，作出正儿八经的阐释，是徒劳可笑的。但是，你不妨多读几遍，你会觉得这些意象以及它们之间的集结和勾连，包藏着许许多多真实，蛛丝马迹地构成一种历史画面，是作者的奇思异想的“飞沫”，又是悲剧、喜剧和正剧诸多因素在内的大抽象。

雅俗与超越雅俗

时运交移，加上性各异禀，“五四”后的新散文出现了蓬勃发展的新局面。由于文学革命，由于西学东渐，中国现代散文已经摆脱了过去“文”与“笔”的划分，摆脱了各朝代因应用不同而作出的诸如奏议、章表、诏策、铭箴、诔碑之类的繁多列举和分门归类，普遍接受了西方把散文与诗歌、小说、戏剧并列的文学分类。文人的书斋生活，加上西方文学的译介，使得有些作家的笔调近雅、爱雅，后起的大众文学呼声，以及口头文学的联姻接轨，又使有的人性喜通俗。一般说来，多数作家都信守自己较为固定较为稳定的追求。

王蒙在处理散文的雅俗以及多副笔墨方面，是最富变化、最为杂多的一位。他陶醉于古今中外的文学名著，又对活生生的俗语

俚语有敏锐的摄取力；他较多周旋于书斋文人之中，一些相声演员也愿意同他打交道；拿借鉴外来文学而言，有俄罗斯苏联的，也有西方的（旧潮与新潮的），自己也不妨试笔翻译外国作品。凡此种种，构成王蒙某种特有优势。

当一些优美的、深远的、较多含有悲剧因素的情思需要表达时，他拿出通体雅致的篇什。对某些社会弊端的曝光和讽刺，他能做到老少妇孺咸宜。较多情况下，纯净的雅或纯净的俗，不是他的所求。有时，在整篇文雅风格中，杂入俗，甚至，在一段文字的文雅人笔后，忽转为俗。他在《清明的心弦》里呼唤初冬时节到郊外、到公园、到田野里去，去干什么呢？去和野鸽子野兔子“一起去告别盛夏和金秋，告别那喧闹的温暖，去迎接漫天晶莹的白雪，迎接盏盏冰灯，迎接房间里的跳动的炉火，和火边的沉思絮语，迎接新年，迎接新的宏图大略，迎接古老的农历的年，二踢脚冲上青天，还有一种花炮叫做滴溜，点起来它就在地上滴滴溜溜地转”。这是从诗的语句忽转为儿童的顺口溜。《天涯海角》里，在连续多段的哲理性的叙述与抒情之后，在正经八百地让你深沉一下的时候，忽然来了一段，让你发笑：“还在巨石边修了海滨浴场。浴沙如金，雷迪尖头门，密斯密斯脱，比基尼健而美，更衬托出黑大圆石头之落伍。往者已矣，来者好追。”

从雅俗并举，雅俗并茂达到一种雅俗交融，雅俗泯灭，或者说超越雅俗，这是王蒙的特殊长处。这方面，他的《我爱喝稀粥》和《苏州赋》既属他的代表作，又是当代散文难得的精品。前一篇，写他爱喝粥，有广东的肉粥，美国的玉米糊，主要还是玉米“黏粥”，大米粥。如果说，散文以容纳知识信息、生活情趣见长，此文可以说是粥类咸菜的集大成。这里，没有明显的雅言俗语、雅乐郑声，有的是含杂多于纯一，见出作者的乐观与豁达。你从引文中觉得他是南皮来的土包子，还是京城文人？是喝过洋水“食洋不化”的，还是有“开放性兼容性”口味的？似乎都有一点，又了无踪迹。读者